

# 关于华鑫证券乐享周周购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11月1日起对投资者申购或认购华鑫证券乐享周周购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的赎回业务的相关费率进行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范围

#### 1、适用产品:

华鑫证券乐享周周购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基金代码:970061,C类基金代码:970062)。

#### 2、适用渠道:

华鑫证券乐享周周购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所有销售渠道。

### 二、优惠活动内容

#### 1、费率优惠活动时间:

2021年11月1日至2024年8月2日,如有调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 2、费率优惠内容:

在上述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华鑫证券乐享周周购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所有销售渠道申请赎回(包含转换转出)的投资者,赎回费率享有如下优惠:

持有期限(N)	原赎回费率	原赎回费计入集合 计划财产比例	优惠后赎回费率	活动期间赎回费计入 集合计划财产比例
---------	-------	--------------------	---------	-----------------------

N < 7 日	1.50%	100%	1.5%	100%
7 日 ≤ N < 180 日	0.50%	50%	0.25%	100%
N ≥ 180 日	0	-	0	-

### 3、费率优惠说明:

(1) 本集合计划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 将全额计入集合计划财产; 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7日少于180日的投资人, 将赎回费总额的100%计入集合计划财产。

(2) 投资者赎回本集合计划, 优惠期间优惠后的赎回费100%归入集合计划财产, 此次费率优惠未降低赎回费计入集合计划财产的金额, 不会对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实质不利影响。

## 三、重要提示

1、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 本次调整赎回费率属于“在法律法规和《资产管理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本计划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的情形, 不需召开份额持有人大会。

2、本次优惠活动内容发生调整的, 以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本计划的详细情况, 请仔细阅读本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热线: 95323

公司官网网址: [www.cfsc.com.cn](http://www.cfsc.com.cn)

风险提示: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 但不保证投资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 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享受收益, 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

投资者在投资本集合计划之前，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和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0月22日